

2.8. 声明函

2.8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渭南市妇幼保健院的渭南市妇幼保健院 HIS/LIS/PACS 等信息化系统 2025 年维保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HIS/LIS/PACS 等信息化系统 2025 年维保)，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；承接企业为 (陕西惠医思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4 万元，属于 (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陕西惠医思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.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2 日